

山东胜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有关媒体报道的说明

近期，山东胜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注到媒体流传一篇《胜通要破产，当地政府要求银行暂不追索担保单位代偿责任》的文章，公司对此事高度关注，基于对广大投资者及各利益相关方负责的态度，公司对媒体有关报道说明如下：

1、2019年02月01日，有关部门确实组织召开胜通集团债权银行委员会会议，但公司并未参加也并不知晓会议讨论的内容，经与债委会主席行确认，本次债委会并未形成纪要文件，针对媒体报道的内容，公司已向公安部门报案，目前案件正在侦办过程中。

2、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会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，公司在此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和关心，同时公司也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监会指定的渠道，相关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说明

山东胜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02月14日

